

##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研究方法的選擇與運用，在於能確切有效的達成研究目的，因此研究者依據研究目的，亦即了解「台灣嘻哈舞蹈文化現象」為基準，做了研究方法的選取與研究設計。本章將分別陳述採取質性研究的考量與現象學的選擇、研究架構與流程、研究對象的選取、資料收集方法與過程、資料處理與分析以及倫理考量與研究嚴謹度等六個部分詳細說明。

### 第一節 採取質性研究的考量與現象學的選擇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選擇適當的研究方法並具備足夠的研究知識，能讓研究者更順利達成研究的目標。

#### 一、採取質性研究的考量

「量化研究」與「質性研究」是研究方法上的兩大派典，研究者常會面臨研究方法論上選擇的困擾(王文科,2000;吳明清,1993;Gay,1996)。就以量化研究而言，其研究的理論來自於事實資料的歸納過程，知識的形成經過假設性演繹及驗證，目的在建立一種超越個人主觀經驗與信念、且無價值判斷的客觀知識。然而這種邏輯實證論的研究方式所強調的演繹及實驗，科學目的是為了預測可能發生的事件，這反而會使世界觀變得武斷、教條化、形式化、缺乏新意以及想像力，而且並不能反映出現實的真实情境。但對於一種現實經驗現象的研究所重視的整體性 (Holistic)、互動性 (Interaction)、轉換性 (Transactiun)以及脈絡性 (Contextual)，其傳統自然科學量化研究明顯的不足，質性研究的發展就是在彌補這些的不足，學者認為質性研究可以增加量化研究工具的內容效度 (Content validity) (Tilden、Nelson&

May,1990)，而現象學就是其中的一種，它是一門探討如何讓事物以自己的方式呈現他自己的學問。

研究者依據吳明清（1993）在研究典範（Paradigm）差異的選擇面向上，分析本研究的特質如下：

（一）從研究對於社會世界的基本假定上

「文化現象」來自於歷史事實與經驗事實的理解，並賦予價值與意義，這是主觀的認知，是來自於社會中個體或集體對社會情境的界定。

（二）從研究目的上

本研究旨在「了解」和「闡說」，是以研究對象的立場、親身體驗來闡述社會現象的本質。

（三）從研究方法上

在研究中研究者需參與獲投入研究對象的生活與活動中，觀察其行為與語言，以了解其中各現象所含的深層意涵。

（四）從研究者的腳色上

研究者與研究對象之間是一種「互為主體」的形式，既要觀察也要行動，既是局外人也是圈內人。

此外，研究者也同時考量對本研究之態度做法，以及可能遇到的研究限制，其中包括以下幾點：

（一）台灣跳嘻哈舞蹈的人數雖多，但樣本的選取卻有實際上的限制，以本研究而言，考慮時間與金費問題只限定在大台北都會區，但北部、中部和南部的嘻哈舞蹈文化生態，卻有顯著的差異性，而嘻哈舞蹈的族群也不能單純的界定在青少年的次文化中，因此難以做量化研究。

（二）研究問題是探索性的，強調不預設立場、不做假設。

- (三) 研究者要進入研究對象的場域中，從他們所處的情境脈絡對人、事、物及經驗做具體的描述與忠實的呈現。
- (四) 重視研究者與研究對象的互動，過程以達到互為主體性的境界。
- (五) 關心個別化的經驗與感受，重視研究對象之獨特性，而非類推性。

透過被研究者的眼睛看世界、重描述、重視過程、保持彈性、資料處理靠分析歸納、理論與概念的形成是探索的、發現式的特色等（黃瑞琴，1991；劉仲冬，1996），這些質性研究的特色正都是研究者在研究中依據的理念、運用的方法以及保持的態度，綜合上述各種特質與考量，本研究選擇以質性研究為基礎。

## 二、現象學的選擇

研究方法論是指一個研究方案的一般邏輯與理論觀點，亦即研究背後的哲學觀點（李奉儒 譯，2001），或可稱之為整個研究設計實施步驟與分析背後的哲學、知識論、假定（高淑清，2002）。而質性研究的方法論包括：現象學、詮釋學、詮釋現象學、人種誌、批判理論等（王文科，2000；郭添財，1994）；各種方法都有其獨特的哲學思維與理論基礎，為產生新知識與洞察能力而努力（高淑清，2000）。

本研究旨在了解與探就台灣嘻哈舞蹈文化現象，透過台灣資深嘻哈舞蹈工作者之生活經驗，與現今客觀嘻哈舞蹈生態來探究其中的文化現象，因此研究者以胡塞爾所提出的現象學為本研究方法論的依據。而現象學的理论龐大無法在本研究一一序說，以下就以本研究相關方法論裡三點重要概念加以闡述：

### （一）現象學的還原（Phenomenological Reduction）

還原係由於其「存而不論」（Epoche）的觀點而來，

即不對任何的經驗、知識做假設，而是以另一種超越的角度來反省我們的生活經驗。將現象學解釋為一種「存而不論」的現象學方法，就是要把腦袋放空，由被看的東西自行彰顯出來，不要循著解釋的脈絡下窮追猛打，將她們放下，用平常心去看看到底發生了什麼事，讓理所當然被遮蔽注的現象一一彰顯開來，我只是去描述，不做解釋，把觀察到的現象放在括弧之中，這個過程稱之為存而不論（蔡錚雲，2004）。放在括弧之中的概念便是一種懸置的作法，是現象學的首要因素，懸置一詞本是終止判斷的意思（高淑清，2000）。當我們將自然態度、現實生活興趣、科學假設、以及存在信念懸置於一旁時，現象本身才可能像我們展現，要真正掌握現象學的還原態度，意味要把過去對某一現象先前的想法先懸置（Bracketing）起來，以嶄新犀利的思維正確的描述、直觀的經驗，去思考什麼給出了現象本身它自己正確的存在（高淑清，2000）。對知識存而不論的態度，提醒我們在研究過程中，研究者對研究對象所顯明的一切，保持開放、接納的態度。要停止研究的主觀對研究對象所下的判斷。

## （二）意識的結構：意向性（Intersubjectivity）

對象之所以出現，是因為我的意識種種活動，此即是意向性。而意識活動的基本作用，就是綜合對象出現的每一個側面，意識所指向的是意識的內容，而意識的內容是由對象所引發的，是自身向對象投射出去的動作。例如：「我想妳」其中的我、妳都是意識的內容，而之所以「想」是因為「你」的產生，且這向外的投射是主動架構的指向性（蔡美麗，1990；陳榮華，1990）。在進行研究時，要留意研究者在研究過程中，所浮現的每一個感受、知覺、想法，在與研究對象間的互動，研究對象本質是會浮顯於研究者的感知

之中，因此研究者對研究對象的敏感度，是進行深度研究最重要的關鍵。

### （三）互為主體性（Intersubjectivity）

Hurssel 指出人的內在經驗，少不了與他人意義的交往，此交往絕非單向的，而是主體與客體雙向的意識交流，且主體與客體的位置非絕對的，此兩者間互為主客的關係。此論點強調經驗是互動來的，所以不同的現象研究者訪談相同的研究參與者，會得到不同的訪談內容。

此一觀點可說明，放下研究者的主觀，依研究對象的文化脈絡，隨著受訪者經驗、感受而感知，如此，研究者是可以對研究對象所經驗的本質加以更合適的詮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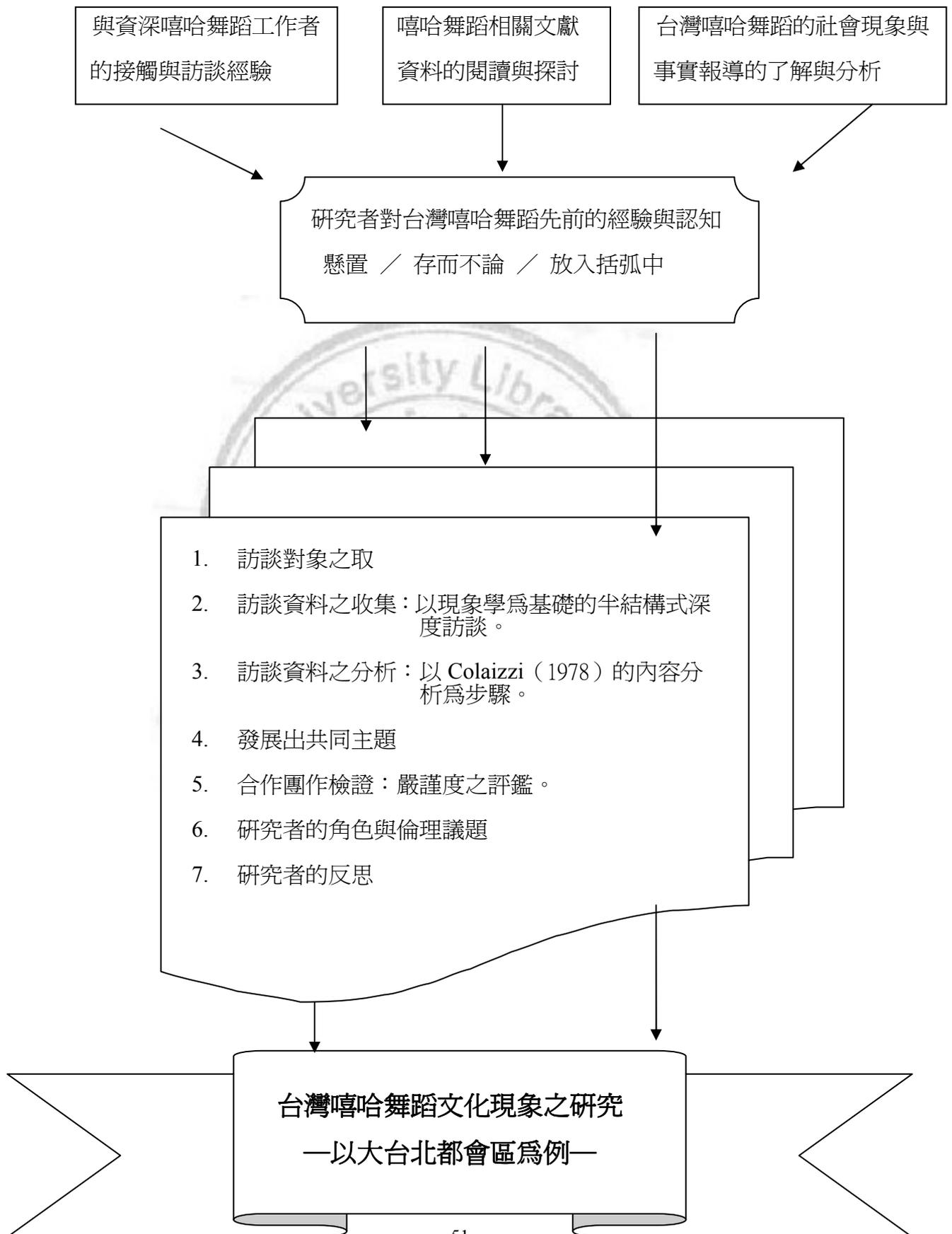


## 第二節：研究架構

研究者根據自身在場域的生命經驗、相關學術文獻與有關嘻哈舞蹈的報導進行分析，先運用現象學存而不論的方式，將研究者主觀想法放入括弧中，然後再進行半結構式深度訪談收集資料，並且運用 Colaizzi 的內容分析為步驟發展出共同主題，以形成本研究最終之結論。研究者先擬定整個研究架構，做為研究者個人的依據，以確保研究能夠順利進行，以下為研究架構流程圖（見圖 3-1）：



圖 3-1：研究架構之流程圖



### 第三節：研究對象選取

本研究中訪談對象的選取方式，以立意取樣(Purposive Sampling)與滾雪球取樣(Snowball Sampling)兩者並進的策略，進行訪談對象邀約。所謂立意取樣，是指研究者選擇符合條件，並可以提共豐富資料的樣本，邀訪進行深入的探究。而滾雪球取樣的策略，即是研究者將從自身的人際網路為起點(高淑清，2001)，從研究者周遭之朋友、參與認識的嘻哈舞者，或尤其引薦的人選中，尋找適合的研究對象，且再徵求其協助，以提共其他合乎研究條件的適當人選，參與訪談，逐漸充實資料收集的範圍。凡是符合下列條件者，均有機會被選為研究對象：

- 一、實際跳過嘻哈舞蹈者。
- 二、參與過嘻哈舞蹈表演或比賽者。
- 三、舞齡超過八年者。
- 四、以大台北都會區為活動中心超過一年以上。
- 五、同意參與本研究且簽下同意書。

## 第四節：研究資料收集

### 一、先驅研究(Pilot Stud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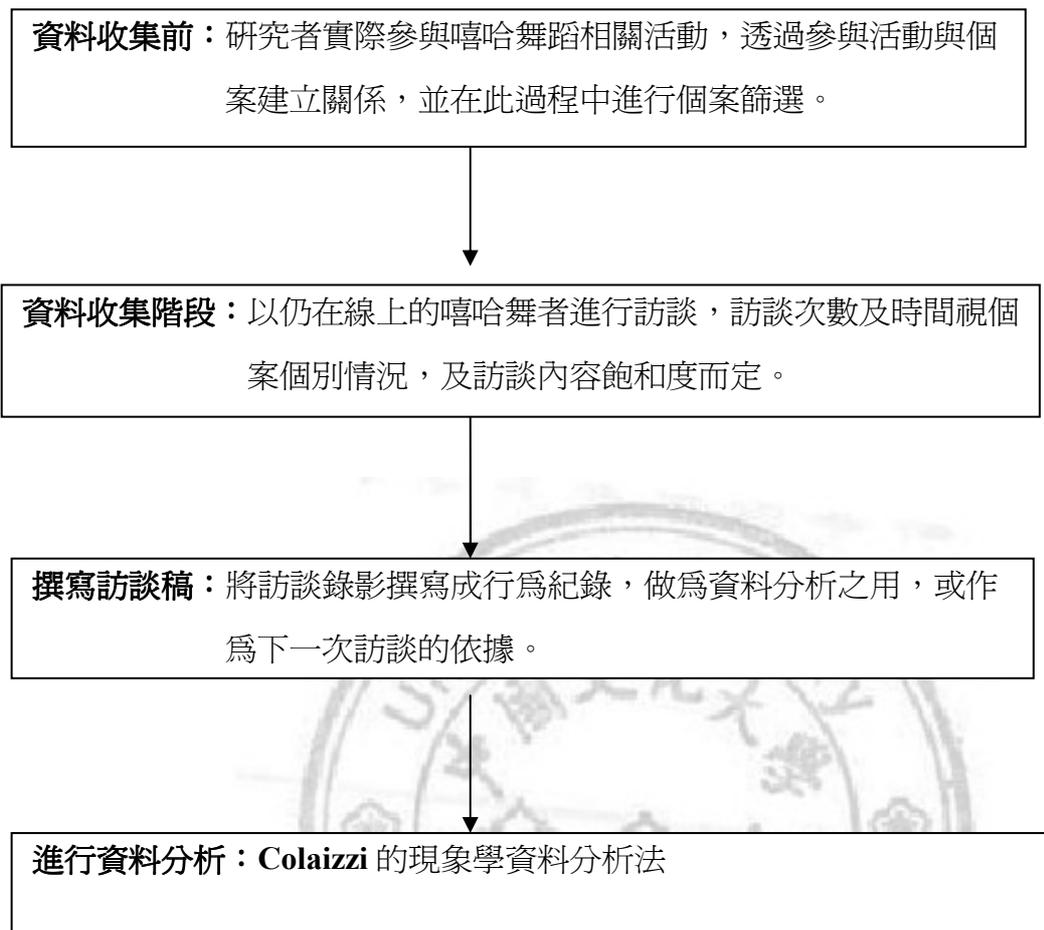
在正式訪談前，研究生進行一位個案的嘗試研究，根據常識研究的結果，檢視及修改研究設計，並修改訪談大綱，再進行正式研究。

### 二、訪談過程

本研究以半結構式深度訪談為主，研究者與個案協調時間進行訪談，資料收集時間自 2007 年 7 月到 9 月，訪談次數及時間視個案個別情況，及訪談內容飽和度而定：但一般而言訪談時間以不超過六十分鐘為主。訪談時以訪談指引為引導，並使用 DV 拍攝(在個案同意下使用)協助資料收集，訪談結束後將所得資料以行為過程記錄方式，完整呈現會談內容。



### 三、資料收集過程（表 3-1）



## 第五節：研究資料分析與整理

在質性研究的過程中，資料的收集和分析是同時持續地進行，因此收集資料的過程也必須同時分析和解釋資料，並且知道這些資料是否互相矛盾，是否需要進一步收集更多資料。研究者將所收集得的資料分兩部份分析，其一為基本資料的分析，呈現研究對象的基本屬性；另一部分則將行為過程紀錄採取 Colaizzi (1978) 之現象學資料分析法，進行有系統之分析、歸納和譯碼 (Beck, 1994)。資料分析是在每次行為過程紀錄完成後立刻進行，並且在資料收集過程中持續反覆進行，其步驟如下：

- 一、每次訪談後，研究者仔細觀看訪問錄影，以對整個經驗有一整體性了解。並且對將錄影訪談內容進行逐字謄寫，完整的轉錄成逐字稿，忠實呈現受訪對象的口語內容，並紀錄訪談時所觀察到的非語言訊息，已獲得受訪個案嘻哈舞蹈生活經驗的原始資料。
- 二、在謄寫完訪談內容後，在忠於原意的原則下，研究者需要由文字記錄中檢視每個句子對本研究所要描述經驗的意義，並且藉著不斷的對問題的深思探討各概念間的關係，目的是藉由對文字資料作逐字、逐句的分解，形成有意義的句子 (Significant Statements)，以作為下一步分析、比較資料的準備。
- 三、深入個案情境，並保持描述的態度，注意前後文脈的陳述，以整體感受再觀看一次訪談內容，在忠於原意的原則下，從有意義的句中萃取意義 (Meanings)。
- 四、將所萃取意義句子中特別有描述性意涵的句子，邏輯的一段一段分出來，形成「描述性特質特性」。

- 五、綜合單一個案相同的「描述性特質特性」，以形成個案初步的主題。
- 六、將形成的初步主題給一個綜合共通特質特性的描述。
- 七、以形成的初步主題為方向，綜合每個個案相同的「描述性特質特性」，捨異求同歸類形成共同主題 (Themes)。
- 八、將所形成的共同主題，與原始資料作確認，若是發現資料有模糊不清，則需要澄清，當確定資料無誤時，則必須對研究的現象做整合性的完整描述 (Exhaustive Description)。
- 九、經由整體性的描述，形成欲研究現象的本質結構 (Essential Structure)。
- 十、最後的描述文，拿回給受訪者檢視，以確定研究結果是否反應出個案的經驗。若研究對象增減任何資料，則以新的訊息應採納並加入最後的結構中。

## 第六節：倫理考量與研究的嚴謹度

### 一、倫理考量：

研究者於研究過程的倫理考量與處理：

#### (一) 保密：

研究者將在正式訪談前告知研究對象在本研究中所承諾的保密措施、包括基本資料的保密，在錄影帶中出現研究對象姓名等，任何可能引發猜測參與者身分的部份書面資料上，一律以大寫英文字母 A、B、C…等符號表示，訪談錄影帶、訪談逐字稿與資料分析稿都將妥為收藏，絕不會做為研究以外的用途，同時未顧及參與者的隱私，研究資料將以匿名的方式呈現，訪談錄影帶個案可以保留或由研究者於研究一年後銷毀。

#### (二) 不批判：

為了鼓勵研究對象在訪談過程中，願意做深入自我經驗的探索，研究者對研究對象所提供的資料應秉持接納、尊重及不批判的態度來了解與分析，以避免研究者過於主觀的涉入，而曲解了研究對象的想法與感受，降低了資料的真實性，透過會談的方式收集資料，個案於研究中不會有身體上的傷害，而在研究過程中個案的行為及想法，不會遭受到任何的批判。

#### (三) 尊重：

個案於參與研究前，可以對研究過程與目的的充分解釋，在研究前及研究進行中，可隨時要求終止。在訪談過程中，做到確實尊重研究對象的任何決定，注意其訪談過

程中的情緒變化，及對問題的開放程度，適時檢核當下的感受，給予回饋與同理心，若有令其感到不舒服的主題時，可以尊重不回答的決定。

#### (四) 誠實：

基於尊重研究對象有知後同意 (Informed Consent) 的權益，研究者將於正式進入研究程序前，清楚告知研究目的，研究內容，並且應簡要說明研究者本身的背景。對於研究對象所提出的問題也將適度坦承加以回答。

## 二、研究嚴謹度：

本研究是採現象學研究法，屬質性研究，在質性研究的範疇內常以研究的嚴謹度 (Rigor) 來說明其信度和效度。本研究以 Lincoln & Guba (1985) 提出的質性嚴謹度標準，作為資料處理與分析時嚴謹度的參考標準。包括正確性 (Credibility)、可轉移性 (Transferability)、可確認性 (Auditability) 與可靠性 (Confirmability)，來表示會談資料分析之嚴謹度 (Lincoln & Guba, 1985)。

#### (一) 正確性 (Credibility)：即真實的程度 (True Value)

所謂正確性及量化研究的內在效度，指研究者真正觀察到所希望觀察的，透過研究者與對象間的持續互動，研究內容與研究發現是確實的，可正確描述或解釋此經驗(劉淑娟，2000)。在研究進行中研究者在訪談前，會有數次與研究對象接觸的經驗，以建立彼此良好的關係，期望能深入了解研究對象的真實感受及經驗，由此接觸的經驗中，能對資料的意義有較高的敏感度，且運用適當的溝通技巧已獲得有效的資料，且研究者同一時間只與一人會談，並由研究者一人觀察、紀錄、逐字謄寫訪談內容、參與觀察

與田野記錄做爲厚實旨述提供了豐富資料，再者與指導教授定期就錄影內容，逐字稿及資料分析進行討論，均可增加正確性之建立（Lincoln & Guba,1985）。研究正確性藉由下列種方式增強（胡幼慧，2001）：

1、同僚分享剖析（Peer Debriefing）

研究者找相同領域的人，一起分析所得資料中的一、二份，看看 是否有一些隱藏的意義被找出，會談後所得的原始資料，像是錄影 帶、手記等均與以妥善保存。最後再邀請相關領域的資深研究者，即指導教授及論文指導委員作爲諮詢的對象（Member Checking），指導研究者在資料分析過程中可能遭遇到的問題與瓶頸。

2、適用的參照工具（Referential Adequacy）

本研究除逐字謄寫巨細靡遺之場域記錄外，還徵求受訪者同意，責配合使用錄音、錄影爲訪談工具。

3、成員核對（Member Check）

在研究過程中，研究者持續的進行「成員核對」，且應用個案檢視法的方法（Member Check）來提高研究內容，使研究更有真實性，確保研究的嚴謹度。

（二）可轉換性（Transferability）：亦稱適用性（Fittingness）

本研究進行資料收集的方式，是運用半結構性的訪談大綱，來訪談資深嘻哈舞蹈工作者的對台灣嘻哈舞蹈文化現象的經驗，以其主觀的心路歷程，內在的生命意義，並在資料分析飽和後即停止收案。且研究者從不同的角度及不同的時間，來接觸嘻哈舞蹈工作者以獲得資料（Thick Description），可以提供其他研究者在類似的研究情境下，做爲資料的轉換與應用，以達到研究的推廣性。

(三) 可靠性 (Dependability)：又稱為一致性 (Consistency) 或審查性 (Auditability)

將資料來自於會談時錄影所獲得的文字資料，觀察訪視情境的筆記及記錄受訪者表情，肢體動作等非語言的資料，以此三種方式來測試不同資料來源的一致性，稱之為資料來源的三角網術 (Data Source Triangulation) 且在研究過程中，建立完整的書面資料，包括文獻查証、訪談大綱、錄影資料、訪談書面資料、編碼表、備忘錄等，清楚呈現研究者的思考路徑。

(四) 可確認性 (Confirmability)：亦即量化研究的客觀性 (Objectivity)

研究者將研究過程中所收集到的錄影資料，根據錄影資料逐言轉譯成文字，並將會談過程中觀察所得之非語言資料，配合會談所得的錄影資料撰寫成文本，而且輸入電腦中存檔，並與會談紀錄摘要一起妥善保存，以共日後稽查，具有可確認度。